

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广西体操武术运动发展中心 2026 年体育服装器材
及耗材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1537-XGZX

采 购 人：广西体操武术运动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5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体操武术运动发展中心 2026 年体育服装器材及耗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6-G1-001537-XGZX（政府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1998 号-001、广西政采[2026]1998 号-002）

项目名称：广西体操武术运动发展中心 2026 年体育服装器材及耗材采购

预算金额：3583182.44 元

最高限价：3583182.44 元

采购需求：体育服装器材及耗材采购 1 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内配送到指定地点。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3.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现场开标环节，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

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使用 CA 认证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3. 开标时间：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4. 开标地点：本项目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0000.00 元。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xggzy.gxzf.gov.cn/>）。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6、投标注意事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投标人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政采云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体操武术运动发展中心

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11 号江南训练基地综合办公楼

联系人：谭珊丹

联系方式：0771-48025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66 号阳光 100 上东国际 T2 栋 9 楼 910 室

联系方式：0771-80537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 宇

电 话： 0771-8053720

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存在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3. 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重要条款，存在负偏离不会导致投标被否决。未标注“▲”及“◆”的系一般指标。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6.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10项“长蹦床”产品。

7.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附件2）：工业。

货物需求一览表

└ 分标（采购预算：3583182.44 元）

序号	队伍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型号/配置标准	数量	单位	预算单价 (元)	备注
1	体操队	男子体操比赛服	（按要求看样图量身定做）面料：丝绒/转移印、锦纶布/转移印 男子体操比赛服，含上衣、短裤、长裤，（按要求量身定做），上衣：进口四面弹力冰花绒+数码印，面料成分涤纶 90%+氨纶 10%。短裤、长裤面料成分锦纶 82%+氨纶 18%。	24	套	2875.00	
2		男子体操青少年比赛服	（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丝绒/转移印、锦纶布/转移印（含上衣、短裤、长裤）	24	套	1209.00	
3		男子体操训练长裤	（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丝绒/转移印、锦纶布/转移印	44	条	380.00	
4		女子长袖体操服	（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亚光氨纶烫金/手制水钻，锦纶布/转移印，胸部印花；袖子印花软纱；水钻为 DMC 钻、捷克钻，每件服装不少于 1600 颗。 女子长袖体操服（按要求量身定做）：1、进口四面弹烫金+印花渐变纱网+进口莱卡印花；2、服装面料中氨纶部分涤纶含量 80%，尼龙含量 20%；3、捷克钻不少于 1800 颗。	20	件	2898.75	
5		女子背心体操服	（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亚光氨纶烫金/手制水钻，锦纶布/转移印，胸部印花；水钻为 DMC 钻、捷克钻，每件服装不少于 1600 颗。	20	件	2000.00	
6		女子体操训练服	主要面料：通常采用高弹性、透气性好的氨纶和聚酯纤维混纺面料，如 80%聚酯纤维和 20%氨纶的比例，能让运动员在比赛中自由伸展身体，同时保持服装的形状和质感。	40	件	500.00	
7		保护台	运动员保护器材，可放置在单杠、双杠、高低杠一侧的平地上，内衬为较硬的 XPE 缓冲材料，教练员可以站在上面保护运动员。保护台分为单独 5 层，教练员可以自行调节适宜的使用高度，也可以拆分并用于压腿等素质练习；每层尺寸为 150×60×25cm，5 层总高为 125cm。	2	套	9500.00	
8		登高台	辅助练习器材，便于运动员和教练员安全登上较高的运动器械。保护台分 3 层，总体呈梯形，尺寸为（顶面 60×60+底面 75×75）×高度 90cm。内为 XPE 缓冲材料，使用时需放在平地上，适用于单杠、双杠、高低杠、吊环	3	套	3000.00	
9		倒立反弹练习器	单立柱倒立反弹练习器 辅助练习器械，用于进行在杠子上摆、弹倒立等练习，配有一根弹力杆，高度调节范围：100-150cm，配有弹性绳和保护垫，支撑用的低杠长 166cm，杠面为钢管，外表静电喷塑处理	1	套	7805.00	
10		长蹦床	1、框架由 40×80×3mm 方管焊接而成，以两米为单位进行增减框架为特种方管制成，表面镀锌；	1	套	180000.00	

			2、标准尺寸为 20m×2m×0.7m，以两米为单位进行增减；支撑架为特种方管，表面镀锌；支腿部分有松紧螺丝调节网面张力； 3、网面为进口 PVC 材料编制而成，弹簧为镀锌钢制，直径 33mm，长 185mm，两侧弹簧有减震防护垫。				
11		平衡木 2	◆通过国际体联（FIG）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包括落地垫、附加垫和保护套 1. 平衡木：平衡木梁内部是铝合金材质梁结构，中间柔性层是特制的弹性缓冲材料，外部采用特制 PU 革包裹，平衡木梁的长度为 500cm；平衡木梁高度可调，可调范围为 90~130cm；平衡木升降定位装置采用插销精准定位，锁紧装置采用螺纹手柄配合顶紧块顶紧的方式；外支撑立柱材料为 8×8cm 方管，壁厚为 0.3cm；底脚材料为 10×5cm 矩形管，壁厚为 0.375cm；外支撑立柱、底脚等部分金属外表静电喷涂处理。 2. 平衡木落地垫：300×200×20cm×1 块，200×200×20cm×6 块，100×200×20cm×5 块，250×200×20cm×2 块，厚度均为 20cm，总面积为 50 m²，面层为高强 PVC 夹网布，缓冲料为聚胺脂海绵和 XPE 泡沫材料。（含落地软垫） 3. 平衡木保护套：防护用，柔性材料包住平衡木支架的金属部分，面层为 PVC 夹网布，缓冲层为泡沫材料，厚度 3cm。	1	套	115000.00	
12		方管训练单杠	具有高度调节范围大、并可以简便的交替更换单杠和高低杠杠面以适应不同的训练项目的特点。本型号配有优质不锈钢弹簧杠面及杠面旋转套，杠面直径 2.8cm，杠中心距为 240cm，杠面高度可调 150-280cm，另配有快速松紧器，便于更换杠面、调节高度，更换和调解时不用拆卸架体	1	套	8500.00	
13		高低杠杠面 1	国际体联 FIG 认证产品配件，直径:40 mm。圆柱玻璃纤维材质，外包天然纤维杠面。材料比木质更有韧性，外层也更加均匀，从而延长使用寿命。其质地纹理也更易抓握，缩短准备时间，使用时需要的镁粉更少。整体销售。	2	根	7800.00	
14		竞赛高低杠杠面 2	1、杠长 240cm ϕ 4cm 2、杠面：优质玻璃钢外包木页（木页包覆完成后尺寸 ϕ 40mm）； 3、杠面弹性：作用静载荷力 1350N，挠度 70~100mm；取消外力变形 $\leq$ 1mm； 4、杠面直度：偏差 $\leq$ 3mm； 5、杠面内置具有专利的断裂保护装置，保证了杠面使用强度及寿命，吸水防滑，手感舒适，手抓附着力强，弹性稳定适中	4	根	4000.00	
15		高低杠杠面 3	国际体联认证产品配件，比赛型，玻璃钢材质，外包木页，长度 240cm，直径 4cm。	2	根	8466.67	
16		高低杠保护凳	尺寸:支撑平台长 100cm,宽 45cm 重量:30.5kg 材质:支撑平台表面为特制纤维革包裹，内置本体为高强度胶合板，上部粘有高承载海绵，	2	套	4453.04	

			配有特殊的调节锁紧手柄，能够快速方便调节支撑平台的高度。				
17		跳马助跳板	1. 尺寸：长 120cm×宽 60cm×高 22cm 2. 多层复合木弹力表面，覆盖红色无纺地毯，配备 2cm 厚的高弹力海绵吸震效果最佳。 3. 由 5 根不同高度锥形 钢制弹簧精确定位，设有防脱落装置。 4. 高温模压 2cm 多层桦木板底座，底部装有特制的橡胶防滑垫。	7	块	8819.33	
18		跳板型小蹦床	框架尺寸 136×100cm，一端贴近地面，另一端高度可调， 可调范围为 27-34cm，网面尺寸 93×57cm，共 52 支弹簧	2	套	9500.00	
19		单杠杠面缓冲套	长度 120cm，截面内径 3cm，外径 20cm。外套面料为空气棉，内为 25 倍以上聚氨酯海绵	3	个	645.00	
20		双杠杠面缓冲套	长度 120cm，截面内径 6cm，外径 20cm，外表面料为空气棉，内衬为 25 倍以上聚氨酯海绵	2	副	873.33	
21		海绵包落地垫	内衬材料为 25 倍聚胺脂海绵，外套材料为军绿色帆布（其他面料 PVC 人革可选），尺寸 300×200×30cm。	12	张	9500.00	
22		体操落地垫 1	外套：帆布兰色；内胎：ρ 22 海绵 2000mm×3000mm×100mm；此垫有把手结构，内胎为海绵，轻便、搬运方便；软硬适中；耐磨、防水、结实耐用。	12	套	2800.00	
23		体操落地垫 2	优质 PVC 经遍布、ρ 25±2.5 海绵 2000mm×3000mm×50mm，此垫有把手结构，内胎为海绵，轻便、搬运方便；软硬适中；耐磨、防水、结实耐用。	12	套	3585.00	
24		护掌 1	专业竞技体操训练护掌。颜色：绿色+白色、肉色+红色等，单杠护掌为三眼、吊环、高低杠护掌为两眼，尼龙粘扣，手指位置横销，鞣制皮革。试训以上成年组：吊环：14 人×6 副；单杠：14 人×6 副；	168	副	570.00	
25		护掌 2	专业竞技体操训练护掌。颜色：绿色+白色、肉色+红色等，单杠护掌为三眼、吊环、高低杠护掌为两眼，尼龙粘扣，手指位置横销，鞣制皮革。试训以上青少年组：吊环：8 人×4 副；单杠：8 人×4 副	64	副	570.00	
26		护腕 1	专业竞技体操训练护腕。产品材质：超纤，根据体操运动人员动作特性专门设计，用于鞍马、自由体操等项目训练及比赛，防止手腕受伤，支撑辅助护具。（L 码×25 副、M 码×25 副）	50	副	250.00	
27		护腕 2	专业竞技运动护腕（TFCC 防扭伤护手腕带），材质与结构：采用尼龙材质闭合设计，非弹性材料制成，可避免长期使用后功能减弱。护腕边缘采用波浪纹硅胶设计，增强贴合度和动态稳定性。尺寸：均码，适用于通用手腕尺寸（约 11.4×20.3cm）。颜色：驼色	20	副	301.39	
28		高低杠保护垫	◆通过国际体联（FIG）认证（提供证明材料） 1、共 28 m ² ；	1	套	29750.00	

			2、面层为 pvc 人造革，底面为体操布，内胎为 15cm25 倍的海绵和 5cm 厚的 XPE 复合粘结在一起，侧面留有排气孔； 特点：垫子表面弹性好，面层不容易踏裂，面层经过防静电处理。				
29		跳马 U 型垫	尺寸：140cm×120cm×21cm 材质：产品采用外层 PVC 经遍布，上表面为自由操地毯。 特点：内胎为 XPE 与海绵粘合；主要用于助跳板运动保护。	4	个	2450.00	
30		跳马撑手垫	尺寸：120cm×100cm×3cm 材质：产品外层采用跳马革，内胎采用压缩海绵。 特点：可承重，底面带硬粘扣，用于连接跑道。主要用于跳马比赛及训练。	4	张	1281.10	
31		女子体操项目连掌护腕	产品材质：米黄色超纤，根据体操运动人员动作特性专门设计，用于跳马、自由体操、平衡木项目训练及比赛，防止手腕、手背受伤，支撑辅助护具。	10	对	347.00	
32		女子体操项目护掌 1	女子体操专业训练、比赛用，粘扣型。产品材质：纯牛皮，产品厚度在 2.3-3.2mm 之间；尼龙带子，颜色为米黄色，中间加红色条纹。配有不锈钢铆钉。用于高低杠项目训练及比赛，防止抓杠时手皮磨损，舒适耐用、强度高，防水防汗。	30	对	385.25	
33		女子体操项目护掌 2	女子体操专业训练、比赛用，钎子型护掌，产品材质：纯牛皮，产品厚度在 2.3-3.2mm 之间；带子也是纯牛皮，配有不锈钢钎子和铆钉。	10	对	320.00	
34		梭织暴汗服套装	服装版型：宽松型；材质成分：聚酯纤维 100%；面料：聚酯纤维（涂层除外）；长衣长裤/套：S 码	20	套	489.25	
35		艺术体操比赛服	款式：看样图量身定做，面料：亚光氨纶、弹力网布、丝绒，手制珠花、水钻、亮片。根据个人技术难度、舞蹈、音乐等风格和竞赛规则要求一对一个性设计。	28	件	4860.00	
36	艺术体操队	智能运动视频及数据反馈系统	1、4K 摄像机 1.1 传感器类型：4/3 “WDR CMOS 传感器 1.2 分辨率：4096×2160 (C4K) / 3840×2160 (4K) 1.3 帧速率：60/50/30/25fps 1.4 文件格式：MOV/MP4 1.5 连接方式：以太网或 WiFi 1.6 供电：外部电源供电或电池供电 2、一体机及终端服务器 2.1 主机屏幕尺寸 86 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色彩：66.8M 4K，显示比例 16:9。 2.2 背光类型：LED，亮度 500cd/m ² ，对比度 3000:1，可视角度 178°，响应时间≤5ms，使用寿命 60000 小时。 2.3 电源输入：内置电源，AC90-250V, 50/60Hz，电源功耗≤320W，待机功	1	台	199500.00	

		耗$\leq 1\text{W}$。 2.4 工作温度 $0^{\circ}\text{C}\sim 40^{\circ}\text{C}$，存储温度 $-20^{\circ}\text{C}\sim 60^{\circ}\text{C}$，工作/存储湿度 $10\%\sim 80\%$。 2.5 解码格式：支持 MPEG1/MPEG2/MPEG4/H.264/WMV/MKV/TS/FLV 等视频格式；支持 JPG/JPEG/BMP/PNG 等图片格式；支持 MP3/ACC 等音频格式。 2.6 主机配置为 64 位 RK3588SCPU，内存为 8G+256G，终端服务器为 4T 固态硬盘。 3、运动训练实时分析系统（软件） 3.1 根据训练节奏快速设置延时反馈时间，延时时间可被记忆，无需重复设定。 3.2 通过设定可对刚完成的动作进行自动循环慢放或常速播放。 3.3 最大回放时间不小于 120 分钟，训练视频缓存不低于三个月（可随时导出）。 3.4 对于回放视频和缓存视频可任意录制并保存于本地，方便导出继续分析。 3.5 具备多种反馈机制，包括任意回放、延时播放、快放慢放、前后逐帧、自动循环播放等，所有操作均通过触控大屏幕完成。 3.6 在不中断拍摄情况下可任意回放，在屏幕上一点完成，定位精准、流畅。 3.7 点击屏幕按钮，可进行逐帧的倒退、前进，用于对动作关键环节的分析。 ◆3.8 系统具备移动端应用程序，支持安卓操作系统；提供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3.9 可在屏上直接画线、做标记、画图，可精确计算动作角度、位移等运动学参数，定位精度$\pm 1\text{mm}$，识别精度$\leq \pm 1\text{mm}$。 ◆3.10 具备标记功能，可对当前动作进行标记并进行重命名，方便运动员及教练员快速定位当前动作。提供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3.11 可在播放过程中随意进行放大操作，精准定位技术动作使技术细节更精准。提供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3.12 支持 60 人以上同时使用平板电脑或一体机同时观看、分析、回放等。 3.13 软件在不使用的状态下不影响视频存储与回放。 3.14 可调用移动终端进行拍摄并进行数据分析，拍摄视频可保存在本地随时随地进行数据分析。 4、单套配置清单 4.1 运动训练实时分析系统软件（场地端）1 套。				
--	--	---	--	--	--	--

			4.2 运动训练实时分析系统软件（移动端）1套。 4.3 一体机（含终端服务器）1套。 4.4 摄像机2个。 4.5 摄像机镜头2个。 4.6 电源适配器1套。 4.7 三脚架2个。 4.8 便携式移动电源4个。				
37		音响	1. 音频类型：有源可分离式2个1"高音喇叭 2个8" 低音喇叭 2. 通道：道1-4: KLR/6.5mm 复合接口通道5-6: 一对TRS 以及一对RCA 立体声接口通道7-8: TRS 立体声接口以及3.5mm 立体声接口 3. 声压输出：121dB 4. 续航时间：需要连接电源 5. 支持蓝牙 6. 尺寸：575×775×400mm 7. 重量：17.6kg	2	套	4800.00	
38		把杆	训练型舞蹈把杆舞蹈把杆表面是优质的水曲柳木。内嵌22MM弹簧钢，直径55MM。底座是铸铁，表面是喷塑处理，可升降。升降高度为85公分—115公分。底盘直径为约43公分。重量约25公斤。4M/套	4	根	2038.75	
39		艺术体操半跟鞋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 面料：绒面 颜色：肉色 码数：33-38码	500	双	56.89	
40		艺术体操半跟袜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 面料：尼龙、弹性面料 颜色：肉色 码数：S-L码	110	双	62.38	
41		艺术体操圈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符合全国比赛标准，器械须有国际体操联合会标志。材质：塑料，▲直径：81/85cm，具体长度需求由采购人定。▲重：300g以上。	20	个	530.00	
42		艺术体操球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符合全国比赛标准，器械须有国际体操联合会标志。材质：橡胶，▲直径：18.5cm，▲重：400g以上	40	个	860.00	
43		艺术体操棒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符合全国比赛标准，器械须有国际体操联合会标志。材料：橡胶，▲长：40.5cm/44cm，具体长度需求由采购人定。▲重：150g以上（每根）	20	副	990.35	
44		艺术体操专项器械（带）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符合全国比赛标准，器械须有国际体操联合会标志。材质：人造丝，▲长度5M/6M，具体长度需求由采购人定。	43	条	577.94	
45		艺术体操专项器械（带棍）	艺术体操项目训练比赛专用，符合全国比赛标准，器械须有国际体操联合会标志。材质：玻璃钢，▲长度：60cm（含旋转链）	40	根	546.47	
46		艺术体操	材质：塑料，用于收纳艺术体操专项器械（带），	40	个	358.50	

		专项卷带器	须与带长、宽度等匹配。				
47		艺术体操专项球套	材质：尼龙，收纳艺术体操专项训练器械。	40	个	360.00	
48		艺术体操项目器械装饰纸	长：33m，宽：1.5cm，用于艺术体操器械装饰，厚薄合适，不影响器械重量，颜色多样，可满足音乐主题、成套动作、体操服款式搭配。	10	卷	350.00	
49	蹦床队	蹦床比赛服(男)	定制、看样图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转移印/锦纶布、丝绒。 蹦床比赛服(男)，含上衣、短裤、长裤：按要求量身定做，上衣：进口四面弹力冰花绒+数码印，面料成分涤纶 90%+氨纶 10%。短裤、长裤面料成分锦纶 82%+氨纶 18%。	22	套	2740.00	
50		蹦床比赛服(女)	定制、看样图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亚光氨纶、锦纶布/手制水钻，水钻为DMC钻、捷克钻，每件服装不少于1500颗。	26	套	2750.00	
51		双蹦床落地区大垫子	落地区尺寸：6×3×0.3m，由3块3×2×0.3m垫子组成，面层材质为pvc，内胎为高密度海绵。垫子上面铺设一层pvc盖单，盖单防滑、防静电	2	套	36000.00	
52		单跳板翻腾区覆盖层	柔性层宽2m，厚4cm，材质为XPE发泡海绵；覆盖层为体操专用尼龙地毯与XPE发泡海绵热合而成的，宽2m，厚3cm。 特点：具有良好的防滑性能，回弹性好，使用无噪音，稳定性强。	1	套	65000.00	
53		蹦床推垫子保护垫	1、外形尺寸150×100×10cm（150×100×8cm）； 2、面层为深蓝色帆布，内胎为高密度环保海绵，侧面留有把手；特点：垫子表面弹性好，面层不容易踏裂，面层经过防静电处理。	10	张	980.00	
54		大蹦床网面	网面比赛型蹦床网面 国际体联FIG认证产品配件，428×214cm，织带4×4mm，蓝色包钩	5	张	26000.00	
55		大蹦床弹簧	此弹簧与通过体操联合会（FIG）认证的蹦床配套使用，安装后蹦床整体性能需满足体操联合会（FIG）认证标准。蹦床弹簧，符合国家比赛标准，材质：镀锌；Ø3×Ø29×256mm中弹簧110根，Ø4×Ø40×264mm大弹簧8根；可与1071德国蹦床配套。	4	套	10350.00	
56		双蹦床网面	专业运动员比赛使用，符合国家比赛标准，网面规格：292cm×92cm。	2	张	14666.67	
57		双蹦床弹簧	专业运动员比赛使用，符合国家比赛标准，材质：镀锌，每箱由102根弹簧组成。	2	套	9819.00	
58		蹦床鞋	白色四面弹面料、肉色防滑软底。	94	双	347.00	
59		玻璃钢矩形棒	跳跃节主体玻璃钢矩形棒，矩形棒外形尺寸2.8×2.5cm，壁厚0.3cm	60	根	341.25	
60	散打队	新型散打比赛服装（男子）	功能用途：武术散打比赛、训练服装。 材质工艺：机械弹梭织面料车缝，胶浆印花。 性能：微弹面料，不易起球、变色、缩水、吸湿排汗、舒适透气。 技术指标：	40	套	430.00	

			成份：涤纶 98%、氨纶 2%； 摩擦色牢度：干：≥4.0 级，湿：≥4.0 级 ◆面料色牢度、甲醛含量通过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符合国际武术联合会（IWUF）认证产品（如有，请提供证明材料）				
61		新型散打比赛服装（女子）	功能用途：武术散打比赛、训练服装。 材质工艺：机械弹梭织面料车缝，胶浆印花。 性能：微弹面料，不易起球、变色、缩水、吸湿排汗、舒适透气。 技术指标： 成份：涤纶 98%、氨纶 2%； 摩擦色牢度：干：≥4.0 级，湿：≥4.0 级 ◆面料色牢度、甲醛含量通过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符合国际武术联合会（IWUF）认证产品（如有，请提供证明材料）	16	套	427.20	
62		泰拳裤	主要材质：尼龙 功能用途：泰拳比赛、训练服装。 材质工艺与性能特点： 尼龙色丁面料车缝，表面针织绣花，颜色鲜艳，立体感强，穿着舒适，透气排汗。	60	条	292.66	
63		散打擂台盖单	太空革盖单高频、车缝工艺，防滑、可清洗。 尺寸：8 米×8 米。	1	张	19833.33	
64		拳套（粘扣式）	一、成套性配置 由左右手拳击拳套组成。 二、功能用途 散打训练比赛使用。 三、材质工艺与性能特点 超纤外套，一次成型乳胶内胆，面料结实耐磨，高效吸能内胆在对抗中能有效保护，掌心穿孔透气，粘扣式设计，穿戴便捷。 四、功能要求 多层密度内胆，吸能效果强，内胆形状契合握拳手型，握拳紧实不费力 五、▲技术参数 1、撕裂≥45N；剥离≥65N；24H 耐水解剥离无脱层现象；干摩擦 4 级；缝合强度≥200N； 2、耐摩擦色牢度沾色≥3-4，耐汗渍色牢度沾色酸≥3-4，耐汗渍色牢度沾色碱≥3-4，顶破强力≥280N，防水性能≥3 级；抗菌性能 AAA 级（FZ/T73023-2006）； 3、双层密度仿乳胶内胆；表面硬度 8°-10°。 ◆需提供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产品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符合国际武术联合会（IWUF）认证产品	40	副	535.00	

			(如有, 请提供证明材料)				
65		散打脚靶	材质工艺: 40×22×13cm、40×22×10cm 超纤面料车缝; PE、EVA 泡沫复合内胆; 性能特点: 持靶面“T”字型凸起结构, 手臂、手腕部位有可调节紧固扣带, 持靶稳固舒适, 靶垫加厚设计, 适合力量训练。 技术指标: 可靠性: 击打≥80000 次, 不破裂; 面料: 耐水解 24H; 摩擦色牢度: 干: ≥4.0 级, 耐磨: 1kg/300 转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30	个	450.00	
66		缠手绑带	规格: 5.7cm×3.5m; 主要材质: 氨纶、涤纶 功能用途: 比赛、训练使用, 有效保护手指、手腕关节。 材质工艺与性能特点: 氨纶、涤纶面料车缝, 有弹性, 透气性好。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45	副	65.00	
67		沙袋	一、成套性配置: 由沙袋体、铁链、轴承转盘组成。 二、功能用途: 满足拳、腿法基础训练需求, 提高击打力量、速度和拳脚协调性。 三、材质工艺与性能特点: 太空革面料、牛津布内里车缝, 结实耐磨, 多层不同硬度高效吸能泡沫、海绵复合缓震层, 铁链轴承转盘固定, 受力后自然旋转及摆动。 四、功能要求: 多层材料复合, 缓震吸能。 ▲五、技术参数: 1、规格/45×140cm、45×160cm; 2、材质: PU 太空革 12h 耐水解, 中剥离强度≥60N, 牛津布、泡沫、海绵; 3、内胆: 多层不同硬度高效吸能泡沫, 海绵复合缓解层; 4、固定方式: 铁圈、铁链轴承盘固定, 受力后自然旋转及摆动。 ◆需提供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产品技术指标的检测报告。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2	个	2635.00	
68		新型散打比赛护具	产品配置: 头盔、护胸、拳套、护裆、护脚背、桶包 主要材质: 超纤、透气革、泡沫、仿乳胶、网布、潜水布、牛津布、ABS、 功能用途: 用于散打比赛、训练, 保护受击打部位, 避免受伤。 材质工艺与性能特点: 1、头盔超纤面料车缝, 高效吸能泡沫复合成型内胆, 有效防护耳部、后脑受击打, 后脑可调节双粘扣, 穿戴不易滑脱; 2、护胸超纤面料、透气革内里车缝, 抗冲击力	10	套	1423.77	

			强泡沫压型内胆，可调节双扣带穿戴设计； 3、拳套超纤面料车缝，掌心透气，握感好，高效吸能仿乳胶发泡成型内胆，防止拳峰、手腕部位受伤； 4、护档超纤、网布面料车缝，透气性好，穿戴舒适，抗冲击强 ABS 注塑成型外包环保 TPR 内胆； 5、护脚背潜水布面料车缝，高效吸能仿乳胶发泡成型内胆，粘扣式设计，穿戴舒适； 6、器材包防水牛津布车缝，盛装全套护具，携带方便。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符合国际武术联合会（IWUF）认证产品（如有，请提供证明材料）				
69	技巧队	技巧比赛服	量身定制。按要求量身定做，面料： 1 锦氨纶面料，成份：84%锦纶 16%氨纶 2 高弹锦氨纶加密网面料，60g/m² 钻：品类：出口品质电镀 仿奥玻璃/琉璃水钻——手缝钻；数量：不少于 400 颗。 小钻：品类：精品仿奥玻璃水钻；数量：不少于 6000 颗。 缝纫线。	20	套	4500.00	
70		训练服（男子）	尺码:110-175 码，面料:转移印，版型指数：紧身，柔软指数：软软，厚薄指数：适中，弹力指数：高弹	20	套	200.00	
71		训练服（女子）	产品尺码：110-160 码 连体背心体操服产品面料 闪点布 训练短裤产品面料:锦纶布 包含一件连体背心体操服和一条训练短裤	20	套	200.00	
72		体操鞋	专业训练比赛用，面料：白色棉质面料，防滑胶底。码数 33-45 码。	120	双	65.00	
73		小蹦床	外围框架尺寸 126×126cm，主体材料为圆管，外表镀锌处理。高度调节范围 36-48cm，网面尺寸 70×70cm，网面织带 6×6mm，配有 40 根专用弹簧。面垫厚度 3cm，外部包覆物为 PVC 人革，内部填充物为 XPE。	1	套	7910.00	
74		固定把杆	14 米，材质：不锈钢	1	根	5000.00	
75		木板凳	长 1M，宽 25cm，高 30cm，材质：实木	5	张	214.75	
76		长板凳	长 2.5M，宽 25cm，高 20cm，材质：实木	3	张	300.00	
77		木制倒立架	材料:老榆木,底座:长 15cm,宽 12cm,厚 3.5cm,防滑。中间轴（圆柱）:高 7cm。顶部呈圆形:直径 10cm,厚度 3.5cm,周边无棱角,抓握手感舒适。	8	个	800.00	
78		推垫	尺寸 170×110×10cm，表面帆布面料，底部为防滑人革，采用 25 倍优质海绵。	5	张	1512.50	
79		保护带滑轮	PVC 和钢材制作,总长:15cm, 滑轮尺寸为 3cm。	1	套	500.00	
80		保护带用绳	100M 一捆，能跟保护带配套使用	3	捆	200.00	
81		海绵包 1	25 倍聚胺脂海绵，外套材料为军绿色帆布，尺	2	张	4500.00	

			寸 200×150×30cm。				
82		海绵包 2	尺寸为 200×150×40CM，内衬 25 倍聚胺脂海绵，外套高强度帆布。	2	张	6000.00	
83		移动音响	输出功率:50W(25W+25W) 扬声器:低音:20cm×2 高音:5cm×2	2	套	500.00	
84	武术队	男子武术比赛服	单独剪裁,量身定做(包括对练、南拳、太极服) 面料:丝绸/真丝弹力缎;手工盘扣、人造水晶、水钻、绣花亮片,钻不少于 1600 颗。颜色:根据武术套路各项目特点及个人风格进行沟通并选择。 款式:根据武术套路各项目特点要求制定。款式、图案和辅料根据个人技术难度、音乐等风格和竞赛规则要求,一对一,个性设计,量身定做。	18	套	3445.34	
85		女子武术比赛服	单独剪裁,量身定做(包括对练、南拳、太极服) 面料:丝绸/真丝弹力缎;手工盘扣、人造水晶、水钻、绣花亮片,钻不少于 1600 颗。 颜色:根据武术套路各项目特点及个人风格进行沟通并选择。 款式:根据武术套路各项目特点要求制定。款式、图案和辅料根据个人技术难度、音乐等风格和竞赛规则要求,一对一,个性设计,量身定做。	13	套	3561.84	
86		武术鞋	鞋面:采用优质黄牛皮源;独特的鞣制工艺、表面纹理、皮质有肉感饱满,纤维细致而富有弹性,皮质柔软细腻、弹性强、透气性好、耐磨性等特点。鞋底:材料采用运动界超强的超轻耐磨质量橡胶,结合多向底花纹路更好的起到止滑、防滑、防侧拐等功能; 鞋垫:鞋垫根据人体工学结构立体足弓保护,材料使用最新零点发泡材质,具有根据人体自身运动时状态适时适应缓震慢回弹植物弹性、柔软贴肤,脚感舒适;多维编织,久穿不松弛不变形;吸湿性、透气性极佳。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码数:35-41 码 款式要求:黑/银/金/蓝/紫/橘/粉/大红	85	双	750.00	
87		武术训练裤	材质:牛奶丝。产品特点:舒适/有弹性,手工缝制,手工包边(0.5cm),车缝跑线包边。面料舒适透气/设备热软印工艺。有助于运动员训练穿戴。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45	件	134.00	
88		武术训练短袖	材质:牛奶丝。产品特点:舒适/有弹性,手工缝制,手工包边(0.5cm),车缝跑线包边。面料舒适透气/设备热软印工艺。有助于运动员训练穿戴。中国武术协会认证或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认证。	45	件	165.00	
89		训练橡皮筋	材质工艺: 天然乳胶弹力绳,尼龙材料织套、织带。 功能用途: 腿部手臂力量两用训练,加强手臂腿部肌肉,	20	条	157.25	

			增加稳定性、敏捷性、爆发力。 产品标准： 耐久性强，尼龙织套防断裂，携带方便。				
90		可调节拉力器	绳长1米2，配有弹力布套，防拉断，防氧化，专业训练级别用弹力绳	8	套	300.00	
91		规定南棍	材质工艺：棍体玻璃纤维外加交叉丝侧向支撑，后墩：铜制，前头：塑胶封口，上漆。功能：武术套路南棍术训练，比赛使用，统一规范，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产品标准：重量，长度，重心比例，弹性硬度，符合武术套路南棍术训练，比赛器械标准。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12	根	680.00	
92		规定南刀	根据不同队员需求定制。刀身材质：65 硅二锰钢制/有刀背。刀柄材质：铝合金配防滑手胶，护手材质：不锈钢。刀身采用：手工磨制/抛光；刀身弯度：大于 90 度且回弹不变形。产品特点：符合人体工程学，比赛期间轻/响，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功能：武术套路南刀训练，比赛使用，统一规范，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产品标准：重量，长度，重心比例，弹性硬度，符合武术套路南刀训练，比赛器械标准。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120	把	347.20	
93		规定剑	剑身材质：65 硅二锰钢制/有剑槽。剑柄：纯铜铸造，剑鞘：木制配铜制配件；剑把：木制；剑身采用手工磨制/抛光；剑身弯度 大于 90 度且回弹不变性。配重材质：铅。产品特点：符合人体工程学，比赛期间轻/响，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功能：武术套路剑术训练，比赛使用，统一规范，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产品标准：重量，长度，重心比例，弹性硬度，符合武术套路剑术训练，比赛器械标准。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12	把	353.60	
94		规定刀	根据不同队员需求定制。刀身材质：65 硅二锰钢制/有刀背。刀柄材质：不锈钢铸造，护手盘：纯铜制；刀身采用：手工磨制/抛光；刀身弯度大于 90 度配且回弹不变性。配重材质：铅。产品特点：符合人体工程学，比赛期间轻/响，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功能：武术套路刀术训练，比赛使用，统一规范，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产品标准：重量，长度，重心比例，弹性硬度，符合武术套路刀术训练，比赛器械标准。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5	把	359.40	
95		规定棍	根据不同队员需求定制。材质工艺：棍体玻璃纤维外加交叉丝侧向支撑，后墩：铜制，前头：塑胶封口，上漆。功能：武术套路棍术训练，比赛使用，统一规范，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产品标准：重量，长度，重心比例，弹性硬度，符合武术套路棍术训练，比	6	根	380.00	

			赛器械标准。▲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96		规定枪	材质工艺: 铝合金。枪头材质工艺: 不锈钢, 外加长条形打孔设计, 枪头与枪杆连接处独家设计, 枪尖独家设计。枪缨: 尼龙。后墩: 铜质。功能: 武术套路对练训练, 比赛使用, 统一规范, 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 产品标准: 重量, 长度, 重心比例, 弹性硬度, 符合武术套路对练训练, 比赛器械标准。 ▲符合中国武术协会认证产品(提供证明材料)	6	根	609.00	
97		双剑	材质工艺: 剑身材质: 65 硅二锰钢制/有剑槽。剑柄: 纯铜铸造, 剑鞘: 木制配铜制配件; 剑把: 木制; 剑身采用手工磨制/抛光; 剑身弯度大于 90 度且回弹不变性。配重材质: 铅。产品特点: 符合人体工程学, 比赛期间轻/响, 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 功能: 武术套路剑术训练, 比赛使用, 统一规范, 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 产品标准: 重量, 长度, 重心比例, 弹性硬度, 符合武术套路剑术训练, 比赛器械标准。中国武术协会认证或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认证。	10	付	268.67	
98		双钩	根据不同队员需求定制。钩身材质: 不锈钢铸造。钩柄材质: 鸡翅木。钩身采用: 手工磨制/抛光; 钩身弯度 大于 90 度配且回弹不变性。配重材质: 铅。产品特点: 符合人体工程学, 比赛期间轻/响, 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 功能: 武术套路刀术训练, 比赛使用, 统一规范, 有助于运动员高水平发挥及项目推广, 产品标准: 重量, 长度, 重心比例, 弹性硬度, 符合武术套路刀术训练, 比赛器械标准。中国武术协会认证或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认证。	10	付	350.00	
99		三节棍	参数: 不锈钢材质, 单节尺寸: 直径 2.2cm, 棍长约 60cm, 链长约 8cm。材质: 不锈钢, 三节棍配件	10	根	191.50	
100		剑穗	回笼剑穗	30	个	60.00	
101		太极扇	材质: 竹子扇骨、绸缎扇面, 铆钉固定	10	把	120.00	
102		武术牧羊鞭	材质: 羊皮; 手柄材质: 原木。长度 2.2m;	5	条	150.00	
103		枪缨	尼龙, 专业武术训练比赛用。	100	个	55.00	
104		实心球	产品名称: 健身实心球。重量: 1—12gk; 产品大小: 直径约 34 厘米。材质: 外部太空 PU 面料, 内部优质 pp 面+黑铁砂填充。	12	只	100.00	
105		弹力圈	1、材质: 天然乳胶 2、尺寸: 周长 600MM×宽度 76MM×厚度 0.7MM 3、用途: 用于进行腿部及臂部力量的训练, 适合专业运动员或大阻力下肢训练 4、提供教学指导视频 5、PRO 版 10-50 磅	12	盒	818.67	
106		健腹轮	产品名称: 亚运款健腹轮。材质: 手柄 ABS;	6	个	365.55	

			滚轮内圈：ABS；钢管：加厚刚材；滚乱外圈：PVC 橡胶。承重：100KG				
107		健身水袋	产品名称：负重水袋。材质：PVC。尺寸：直径26CM×85CM；容量：1—50KG 可调节。	10	个	200.00	
108	各队通用服装器材	运动套服（长裤+长袖）	面料：采用针织防风防泼水面料，面布：聚酯纤维，底布：聚酯纤维。 ▲胸前印制国旗（国旗款）。	189	套	1111.75	
109		运动短袖	1、上衣成分：≥70%聚酯纤维 针织 T 恤。 2、版型：Y 版型、速干型。 3、颜色：黑色、蓝色、红色、白色可选。 4、安全标准：GB18401。 ▲5、胸前印制国旗（国旗款），国旗材质：硅胶。 6、安全类别：B 类。	189	件	299.67	
110		运动鞋	1、帮面：超纤合成革，网布。 2、鞋底：TPU 复合底。 3、鞋外底，中底一片式结构，中部；立体碳纤维复合式结构。 4、尺码 36~46（具体尺码数量由采购人定）	172	双	564.50	
111		单杠电子拉力器	每套配电子拉力器 1 个 额定量程：10000N 分度值：1N、2N、5N、10N、20、50N、100N 可设； 显示：1.3 寸 OLED 屏，分辨率 128×64； 按键：四个按键，完成开关机、参数设置及置零； 指示灯：7 个指示灯，完成充电及充满指示、工作指示及报警指示； 报警：报警值可设，当发生过载或欠载时，蜂鸣器鸣叫，报警指示灯闪烁； 供电：内置 1500mAh 锂电池，充电接口为 USB TYPE-C； 安全过载：120%F.S 工作温度：-20~60℃	1	个	5684.00	
112		吊环电子拉力器	每套配电子拉力器 1 个 额定量程：10000N 分度值：1N、2N、5N、10N、20、50N、100N 可设； 显示：1.3 寸 OLED 屏，分辨率 128×64； 按键：四个按键，完成开关机、参数设置及置零； 指示灯：7 个指示灯，完成充电及充满指示、工作指示及报警指示； 报警：报警值可设，当发生过载或欠载时，蜂鸣器鸣叫，报警指示灯闪烁； 供电：内置 1500mAh 锂电池，充电接口为 USB TYPE-C； 安全过载：120%F.S 工作温度：-20~60℃	1	个	5685.00	
113		全套吊环	含钢缆、环面、连接带等组成	2	套	3800.00	

		环索					
114		单杠、双杠保护架	高度 550cm, 宽 240cm。配有滑轮组, 保护绳, 单轴保护腰带	1	套	20000.00	
115		镁粉 2	训练和比赛用品, 主要用途吸汗防滑, 主要成分碳酸镁, 呈块状或粉状, 块状每盒 8 块, 一箱 36 盒, 每箱共 288 块。	10	箱	3418.75	
116		秒表	100 道防水, 测量 10 小时, 精确到 0.01 秒, 可显示 999 道分段/单圈, 可查询和储存 200 条分段/单圈时间, 全自动日历和时间, 电池寿命显示, 50 米防水, 自动省点, 按钮开关有操作确定音。	50	块	350.00	
117		全棉自粘弹性绷带	颜色: 肤色 5cmx4.5m/卷, 20 卷/盒	180	盒	38.00	
118		底层泡沫绷带	1. 不粘汗毛, 配合运动胶带使。 2. 单独使用可吸汗。 3. 运动胶布伴侣。	50	卷	25.88	
119		肌贴	尺寸: 5.0cm×5m 材质: 棉, 伸缩性好的特殊肌肉贴布, 12 卷/盒, 12 盒/箱, 144 卷/箱。 1. 透气性, 水波纹胶带有一定的透气效果。 2. 防水性, 在游泳和沐浴时仍然可以使用。 3. 防拉伤, 产品弹性适中, 与皮肤理想结合后防止肌肉伤。 4. 根据身体部位需要, 可任意剪断使用。 5. 粘着性, 具有良好的粘着性, 与皮肤粘着效果佳。 6. 中弹性, 与身体结合舒适, 消肿、止痛。	30	箱	3989.78	
120		肉色胶布 1	产品型号: PRO 系列; 产品规格: 5cm×38m; 产品组成: 绷带为带状丝绸面料, 医用亚克力胶; 不含药物; 预裁/非预裁。宽度: 5cm+0.15cm; 静止长度: 3800cm+1cm; 外观: 绷带表面应光滑、平整、无异味、防水、透气性好。背面采用医用级亚克力胶, 采用连续水波纹设计; 拉伸长度: 绷带在拉伸状态下伸展后的长度为 950cm, 误差为 +20; 拉伸率: 绷带的拉伸率应为 170%-190%, 误差为+10%; 回复率: 拉伸 170%, 粘贴 27 小时后, 测量绷带的回复率为 87%, 误差为+10%; 持粘性: 按照《医用胶带通用要求》进时测试, 持粘时间应不小于 10 分钟。干态强度≥48.5cN/tex; 湿态强度≥28.0cN/tex; 面料: 面料克重>180g/m², 防水、速干面料。防泼水天丝面料, 及防渗水混纺编织技术; 遇水后风吹速干。	24	卷	1397.47	
121		肉色胶布 2	尺寸: 3.8cm×10cm 材质: 棉, 防水、高弹性, 32 卷/盒, 4 盒/箱, 128 卷/箱。 1. 吹孔透气性强, 有少量弹性, 不易断裂。 2. 粘性好, 有防水, 防汗之功效。 3. 高强度, 产品抗张强度佳, 不易脱落。 4. 需用剪刀剪断。 尺寸: 5.0cm×5m 材质: 棉, 伸缩性好的特殊肌肉贴布, 12 卷/盒, 12 盒/箱, 144 卷/箱。 1. 透气性, 水波纹胶带有一定的透气效果。	25	箱	2617.98	

			2. 防水性，在游泳和沐浴时仍然可以使用。 3. 防拉伤，产品弹性适中，与皮肤理想结合后防止肌肉伤。 4. 根据身体部位需要，可任意剪断使用。 5. 粘着性，具有良好的粘着性，与皮肤粘着效果佳。 6. 中弹性，与身体结合舒适，消肿、止痛。				
122		运动大胶布	尺寸：26×5m，材质：以棉布或化纤布为基材，涂上氧化锌与橡胶为原料的膏浆制成. 12 筒/箱。	6	箱	608.53	
123		拉力胶带	1、材质：纯天然乳胶 9 层工艺 2、阻力范围：16-59LB 7.3-26.7KG 3、尺寸：长 220cm, 宽 25mm, 厚 4.5mm 4、适合专业运动员使用	20	条	317.00	
124		沙袋	1、材质：珊瑚绒+软胶块 2、特点：佩戴舒适，柔软有弹性，全面防水，不会漏沙，适合游泳锻炼等水下运动 3、0.5KG/对、1KG/对、1.5KG/对、2KG/对，因每个重量规格的具体数量需求未明确，	20	对	50.00	
125		沙衣	1、颜色：黑色衣服+银灰色反光条 2、材质：牛津布+丙纶+海绵 3、衣宽：33CM 肩宽：8.5CM 反光条宽 3CM 4、36 个配重软胶块，可自由调节自身所需重量。 5、5KG×5，10KG×5	10	件	800.00	
126		护腰带	材质：72%涤纶，28%天然乳胶丝，铝板+锰钢板支撑、高密度发泡橡胶	20	条	360.00	
127		护肘	材质：80%透气棉、12%尼龙、8%莱卡。超弹性四向针织	40	付	230.00	
128		护腕	材质：91%聚酯纤维、8%二烯类弹性纤维、1%氨纶。超弹性四向针织，尺寸：9×11cm	50	对	84.63	
129		护踝（肉色）	材质：84%锦纶、16%氨纶。超弹性四向针织	50	对	197.63	
130		护膝（肉色）	肉色，尺码 S~L，材质：80%棉纶、20%氨纶布复合 EVA 拼缝缓震层。	50	个	249.00	
131		弹力带	加强版 5-30 磅 天然优质乳胶，加宽大阻力级别训练带，适合专业运动员或大阻力上下肢训练	20	盒	536.67	
132		瑞士球	1、产品特点描述：流线型外观 2、规格：环保 PVC 3、规格:65cm 2000 克 球皮浅色	5	个	120.00	
133		狼牙棒泡沫轴	1、尺寸：33cm 2、优点：专业扳机点按摩轴，高硬度 3、材质：PU 材质	41	个	122.95	
134		白色胶布（条纹运动胶布）	规格：3.8cm×12m，一箱 128 卷。 1. 高质量的黏性运动贴布，纯棉材质。 2. 正确的缠绕可提供支撑及固定，防止局部扭伤，利用运动贴布不伸缩特性限制过度或不正常的关节活动范围。 3. 胶带通过压条纹，达到透气目的。	5	箱	3912.34	

			4. 纵径向好，缠绕光滑。				
135		漂力普绷带	规格：5cm×5m ① 易撕性，产品非常容易撕断，十分平整。 ② 强度好，产品抗张强度好、牢度好。 ③ 高弹性，弹性接近 2 倍，有良好的伸缩效果。 ④ 防水性，包扎好后遇水不会脱开，良好的透气、排汗效果。 ⑤ 粘贴性，包扎后在雨中训练，不会因浸水而脱开，可以在游泳和沐浴时使用。	100	卷	27.74	
136		弹力圈	1、材质：天然乳胶 2、尺寸：周长 600MM×宽度 76MM×厚度 0.7MM 3、用途：用于进行腿部及臂部力量的训练，适合专业运动员或大阻力下肢训练 4、提供教学指导视频 5、PRO 版 10-50 磅	12	盒	818.67	
137		血压仪	重量：约 1.2kg 示波测试法 测量范围：压力：0-295mmHg(0.0kPa~39.3kPa) 脉率：(40~199)次/分 测量精度：压力：±3mmHg(+0.4kPa) 脉率：±5% 工作电压：3.7V =(可充电电池) 适用的臂围范围：18cm~34cm	1	台	364.00	
138		花生按摩球	黑色花生球 长度:20cm 高度:11.5cm 硬度:60° +邵氏硬度	10	个	73.79	
139		椭圆平衡半球	规格长 73.5CM，宽 46CM 材质加厚内壁防爆防破裂，环保 PVC 材质无毒无味 颜色灰色、崧蓝绿	15	个	300.00	
140		滑板式旋转板	转圈芭蕾花样滑冰旋转板训练神，舞蹈器，体操四位转板转盘辅助工具，环保材质无异味	20	个	41.87	
141		健身筋膜球	高弹耐磨，环保 PVC 材质无毒无味	20	个	25.53	
142		筋膜枪	筋膜枪按摩仪器，深层肌肉放松颈膜，强振幅+深度按摩	6	个	300.00	
143		瑜伽平衡垫	双面防滑细腻磨砂表面，加厚内壁防爆防破裂，环保 PVC 材质无毒无味	20	个	32.22	
144		非弹力药球	1. 手感舒适，无弹性，方便投掷，接球时不会伤及手指； 2. 训练爆发力与功能性力量的有效工具； 3. 一套包含 4、6、12、14、16 磅各一个。	1	台	7640.00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内配送到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及地点	全部货物由中标人负责免费送货上门，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包含卸货及相应费用。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需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30%作为预付款；投标人交货完毕后采购人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50%；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投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的 20%。 2、采购人每次支付货款前，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1 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自提交货物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执行，每年定期回访服务，以及对设备维修服务，质保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其余按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对因采购方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损坏不归成交供应商负责保修，但成交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售后服务要求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如发生质量故障，必须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在招标人要求处理时，中标人的售后服务人员必须在收到招标人的通知后 2 日内到现场进行修理。
项目验收要求	招标人按厂家标准验收程序和国家有关规程验收。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必须包括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本身的价格、产品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利润、税金、其他和将货物交至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费用。 本项目采购设置预算单价，所有投标人报价单价均不能超过预算单价，否则投标无效。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其他要求	货物必须是全新的；供货时需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如为代理商供货，供货时还需出具制造商的唯一代理授权证明。货物到货后，中标人和招标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所产生的费用中标人应负责。 是否进行产品演示：否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14000W)	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

				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3：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不允许分包。
8.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委员会按投标报价低的原则确定，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综合评分中技术水平、售后服务、履约能力、政策功能得分高低依次确定。
11.4	不组织现场考察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

	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经第三方机构审计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 未注明有效期的, 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 (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 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必须按要求签字 (或电子签名)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要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同类业绩 (格式后附); 8. 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如有, 请提供。格式后附); 10.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 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必须按要求签字 (或电子签名)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技术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包含供货方案、配送运输方案、安装方案、调试方案、应急预案,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拟投入的项目实施人员等]; (必须提供)
--	--

	3.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7.2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工行南宁市航洋支行， 银行账号：2102 1125 0930 0003 849）；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注：转账时应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电汇交纳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或电汇）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包含电子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邮寄方式（邮寄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66 号阳光 100 上东国际 T2 栋 9 楼 910 室，收件人：张宇，联系方式：0771-8053720）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按时提交的，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

	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5</u>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及“评分办法”）。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名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应急维修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依次确定。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 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 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中标后由采购人提供 开户银行：中标后由采购人提供 银行账号：中标后由采购人提供 备注：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 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政府采购要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扶持力度，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质疑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0771-8053720；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66 号阳光 100 上东国际 T2 栋 9 楼 910 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北京时间）。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以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20% 收取。按标准计算不足 6000 元的按 6000 元收取。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table><tr><th>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able>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200-100) * 0.011 = 1.1$ 万元 $100*0.015 =1.5$ 万元 合计收费=1.1+1.5=2.6 万元 3. 账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南宁市航洋支行 银行账号：2102 1125 0930 0003 849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																				

	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

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和公章/电子签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1.5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1.6 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备选文件，但存在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0 条的规定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不得开标，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到付的方式寄回至原地址），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8.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准备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现场开标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4. 开标程序

24.1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开标大厅签到。

24.2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平台设置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须使用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供应商未及时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可通知供应商。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者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24.3 “政采云”平台设置有备份响应文件功能。备份响应文件是指平台设置为接受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存在问题或其他供应商原因引起解密异常时，供应商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将备份响应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上传备份响应文件后自动解密从而避免被视为无效响应。是否接受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接受备份文件，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备份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24.4 供应商对报价进行确认。

24.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

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5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

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30.4 条的规定执行。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

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5000 万元	0.5%	0.25%	0.35%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虚假投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 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 并出具评标报告。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以上(1) — (4)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满分 30 分）	一、政府采购政策扣除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供应商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符合上述规定对报价给予扣除的，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扣除比例）；不符合上述给予扣除情形的，评标价=投标报价。 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投标报价分（满分 30 分） 1. 投标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分为满分。 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某有效投标人评标价）× 30 分

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3. 异常低价说明。 1)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65%； ②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65%； ③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60%；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5)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

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	技术分(满分 64 分)	货物性能分(满分 26 分)	技术参数中标注“◆”技术条款每满足一条得 2 分,具体详见采购需求内容要求,满分 26 分。(投标时需提供认证证书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认证证书和检测报告或所提供的检测报告不满足(或不能证明)相应技术参数要求的,不得分)。
		实施组织方案分(满分 20 分)	一档(5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组织方案包含供货方案、配送运输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二档(10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组织方案包含供货方案、配送运输方案、安装方案、调试方案,有保障措施等内容,方案措施满足项目要求,具有可行性、可操作性。 三档(15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组织方案包含供货方案、配送运输方案、安装方案、调试方案、应急预案,有保障措施等内容,方案措施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可操作强。 四档(20 分): 投标人提供的实施组织方案有供货方案、配送运输方案、安装方案、调试方案、应急预案,项目进度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安装过程的难易程度、项目的特点难点等理解准确、分析到位,贴切招标需求,针对本对项目实际实施要求有详细的解决方案,重点难点问题解决方案突出可行,并有完善的风险预见及应对措施,方案措施优于项目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18 分)	一档(5 分): 有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人员 1-2 人名(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档(10 分): 有质量保证措施和售后服务承诺;出现问题时,在接到采购人应急维修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理解决,24 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有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人员 3-4 名(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档(14 分): 有质量保证措施和售后服务承诺,出现问题时,在接到采购人应急维修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理解决,20 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如 20 小时内不能修复正常使用的可提供备件使用,有承诺,提供培训方案,质保期满后维修零配件有优惠,拟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人员 5-7 名(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的身份

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档（18分）：有质量保证措施和售后服务承诺，出现问题时，在接到采购人应急维修电话后30分钟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修理解决，12小时内恢复正常使用，有承诺，售后服务响应程度高，培训方案有针对性；质保期满后，有偿维护方式、服务范围及维修零配件等有优惠方案，拟投入本项目的售后服务人员8名（含8名）以上（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商务分 （满分6分）	（1）信誉业绩分（满分4分）	以投标人或其核心产品生产厂家自2023年1月以来的体育器材或体育服装供应项目业绩计算，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最高得4分。（以采购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得分依据）
		（2）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满分2分）	① 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产品得0.5分，满分1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② 主要投标产品中包含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产品得0.5分，满分1分（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为准）。

注：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计划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3.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指标必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相一致。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清单中的产品，合同标的一览表中如有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乙方必须提供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的产品或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问题。

5.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甲方

6.产权纠纷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解决纠纷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应确保包装要求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要求。

5.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交付。

6.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8.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到货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及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交付标准：乙方交付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后，将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货物与相关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保修卡等单证和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同交付给甲方。

3.本项目采用的验收方式为：到货验收。

(1) 到货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对交付的货物依据验收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对品牌、规格型号、外观、有关资料及备品备件、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视为到货验收合格给予签收。

4.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乙方的投标文件响应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进行验收；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事项，以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对应要求或指标中较优作为验收标准。如果货物中有执行国家强制标准的，则验收标准不得低于国家强制标准。

5.验收地点及验收期限：到货验收地点为货物交付地点，其他验收地点为货物使用或安装地点；各单项验收应在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乙方在提出验收申请时，应确

保已具备验收条件。甲方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的，验收期限结束之日起视为当次单项验收合格。

6.验收结果：在任一单项验收环节，甲、乙双方代表均应在场，交付的货物及相关资料、备品备件等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合格，不符合验收标准的为单项验收不合格。验收结果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结果报告或验收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视为验收结果已通知甲、乙双方。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验收现场以书面的形式出具说明，否则视为认可验收结果。

7.不予签收或单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不同验收阶段的当次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就不符合要求项以补充、更换、修理等甲方认可的方式进行整改并重新验收，未按时进行整改或整改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视为逾期交货，逾期交货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超过 30 日则视为最终验收不合格。逾期交货不影响本条第 1 款约定的使用时间。

8.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验收，验收按上述规定执行，乙方应予以配合。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或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10.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验收的，其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验收程序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11.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若乙方承诺低于国家相关标准的，则按国家标准执行。

3.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需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30%作为预付款；投标人交货完毕后采购人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50%；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 30 日内（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向投标人支付剩余合同款的 20%。

(2) 采购人每次支付货款前，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合同款支付形式为：转账或电汇。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 2%（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 5%）。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保证金缴纳的账号信息：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及时间、条件、不予退还的情形：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 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 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不予退还的情形：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最终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进行赔偿，并承担甲方追究的其他违约责任。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标准为合同总价 3‰/日，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甲方延期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期滞纳金，标准为合同总价额 3‰/日，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剩余支付货款中扣除，剩余支付货款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5.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6.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7.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或验收结果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之日止；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南宁；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报财政部门备案，经财政部门同意后签书面补充协议。

4. 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为人民币，使用单位为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 本合同中提及的招标与谈判、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为同一含义，提及的投标与响应为同一含义，提及的中标与成交为同一含义。

6.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7.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如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甲方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

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合同变更公告。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 1.政府采购合同；
- 2.中标通知书（如有）；
- 3.乙方的投标文件；
- 4.采购文件；
- 5.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且。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承诺不分包及转包他人。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2.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投标声明格式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2、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6、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7、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产品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元）	合同金额（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若无留空或写“/”）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2、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职业 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其他 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2）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5）根据国际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活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6）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7）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